

湖北金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权益变动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权益变动的具体情况

高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拟以特定事项协议转让的方式将其持有的湖北金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 10,256,600 股协议转让给国投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高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与国投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均为国家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本次股权转让系股份在同一控制人控制的不同主体之间的转让。

高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将通过特定事项协议转让的方式，减持公司股票，其拥有的公司权益比例将由 14.3882% 变更为 0%，国投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将通过特定事项协议转让的方式，增持公司股票，其拥有权益比例将由 0% 变更为 14.3882%。具体内容详见信息披露人于 2018 年 12 月 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 或 www.neeq.cc）披露的《湖北金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权益变动公告》（公告编号：2018-037），2020 年 1 月 1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或 www.neeq.cc) 披露的《湖北金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权益变动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0-001 号)。

二、本次权益变动的进展情况

2020 年 1 月 9 日，高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与国投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签订了《湖北金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协议转让协议》，协议约定：转让方高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持有湖北金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权 10,256,600 股，持股比例为 14.3882%，在履行必要的审批程序的前提下，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审核确认，转让方高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将以上股权以 3.9778 元/股的计税价格，合计 40,798,703.4800 元的计税金额转让给受让方国投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0 年 5 月 20 日，双方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相关要求，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办理完成股权转让手续。

三、备查文件

《高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与国投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证券过户确认书》复印件。

湖北金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5 月 25 日